

DB34

安徽省地方标准

DB34T460-2004

无公害丹参生产技术规程

2004—09—10 发布

2004—09-10 实施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范围	1
2 规范性文件引用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产地环境的选择	2
5 种植技术	2
6 繁殖方法	3
7 田间管理	3
8 病虫害防治	4
9 采收加工	5

前 言

为保证无公害丹参的质量安全，保障用药人的身体健康，规范丹参无公害化生产，从实际出发，并吸收无公害农产品生产的先进技术，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由安徽省农业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安徽省农业标准化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安徽省农业生态环境总站、泾县农业环保站。

本标准起草人：殷建、章志扬、汤天明、李金生、赵颖南。

本标准 2004 年 9 月 10 日首次发布

无公害丹参生产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无公害丹参的术语和定义、产地环境、繁殖、种植技术、田间管理、主要病虫害防治、采收与初加工等无公害的技术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无公害丹参的生产。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本标准。

GB4285 农药安全使用准则

GB/T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NY/T496—2002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通则

DB34/T208 - 2000 《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3.1 丹参

唇形科植物丹参 *Salvia miltiorrhiza Bge* 的干燥根及根茎。为多年生草本，以根入药，有活血化瘀、凉血消通、除烦安神、调经止痛等功效。

3.2 无害化处理

本标准称无害化处理是指将农家肥料（人畜禽粪尿、秸秆、杂草、泥炭等）制作堆肥，经过物理或生物方法如高温发酵处理，以杀灭各种寄生虫卵和病原菌、杂草种子，去除有害有机酸和有害气体的目的，使之不对农产品生产和人体健康产生危害。

4 产地环境的选择

无公害丹参产地环境应符合《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技术规范》（DB34/T208 - 2000）之要求。

5 种植技术

5.1 选地整地

丹参为深根性植物、根系发达，深可达 60 - 80cm，故土层深厚，质地疏松的砂质土最利于根系生长，粘土和盐碱地均不宜生长。忌连作，一般待秋作物收获后整地，每 667m²施经无公害化处理农家肥 3000kg 作基肥，深耕、耙平，作成 1.3m 宽的畦，南方或平原地区宜作高畦，以利排水。

6 繁殖方法

丹参的繁殖方法主要为分根或扦插繁殖，也可用种子繁殖。

6.1 分根繁殖

于秋季收获时，留出部分地块不挖，到第 2 年 2 - 3 月间起挖，选择直径为 0.7 - 1cm，健壮、无病虫害，皮色红的根作种根，取根条中上段萌发能力强的部分和新生根条，剪成长 5cm 左右的节段，按株行距 25cm × 30cm 开穴，穴深 5 - 7cm，每穴放入根段 1 - 2 段，斜放，使上端保持向上，注意应随挖随剪随栽，栽后覆土约 3cm，每 667m²用种根 50 - 60kg。

6.2 扦插繁殖

于4-5月植株生长旺期，取丹参地上茎，剪成10cm左右的小段，剪除下部叶片，上部叶片剪去1/2，然后在做好苗床上按株行距6cm×10cm，斜插入土1/2-1/3，做到随剪随插，插后浇水遮荫保湿，待根长至3cm时，定植于大田。

7 田间管理

7.1 中耕除草

分根繁殖者，常因盖土太厚，妨碍出苗，因此3、4月幼苗出土时要进行查苗，如发现因盖土太厚或表土板结的，应将穴土挖开。苗高6cm时进行第一次中耕除草，中耕要浅，避免伤根。第二次在6月，第三次在7-8月进行，封垄后停止中耕。

7.2 追肥

结合中耕除草追肥1-3次，第一次在返青期施提苗肥，以氮肥为主，亩施经无害化处理人畜粪尿水1500kg，硫酸铵5-7kg，尿素5kg；第二次在花期施促花肥，每亩施经无害化处理的人粪尿或沼液2000kg，加腐熟饼肥5kg或磷酸二铵10kg；第三次采收种子以后施根肥，每亩施腐熟厩肥2000kg、过磷酸钙20kg、硫酸钾10kg，第二、三次以磷钾肥为主。必须掌握最后一次追肥在收获前不少于30天进行。

7.3 排灌

出苗期要经常保持土壤湿润，以利出苗和幼苗生长。雨季要及时排水，以免烂根。灌溉用水应符合DB34/T208-2000《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技术规范》要求。

8 主要病虫害防治

以“预防为主”，大力提倡“综合防治”方法，在防治工作

中，力求少用化学农药，在必须施用，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在食用农产品上使用的农药，并严格掌握用药量、用药时期，并严格控制最后一次施用距离采收间隔天数不得少于 20 天（大大超过国家规定的农药安全间隔期），以尽量减少农药残毒影响。

8.1 根腐病

5-11 月发生，尤在高温高雨季节严重，为害根部，严重时植株枯萎死亡。防治方法：雨季注意排水；轮作；发病初期用 50% 多菌灵 800-1000 倍液或 50% 托布津 800-1000 倍液浇灌。

8.2 根结线虫病

砂性重的土壤，因透气性好，易发病。防治方法：水旱轮作；结合整地，每亩用绿肥丛清 2 千克或 3% 甲基异硫磷 5 千克，撒于地面，翻入土中，进行土壤消毒。

8.3 中国菟丝子

生长期及时铲除病株；清除菟丝子种子。

8.4 棉铃虫

幼虫钻食蕾、花、果，影响种子产量。可在蕾期喷 50% 辛硫磷乳油 1500 倍液。

8.5 银纹夜蛾

幼虫咬食叶片，夏秋多发，可在幼龄期用 90% 敌百虫 800 倍液喷施。

8.6 其它害虫

还有蛴螬、地老虎等，以物理、生物、农业防治为主，化学防治为辅。防治方法：深翻土壤，精耕细作；人工诱杀；药剂拌种，用 50% 辛硫磷乳剂配成 200 倍液均匀喷洒搅拌，堆闷 4-8

小时；药剂消毒，用 5% 辛硫磷颗粒剂每亩 1 - 1.5kg 兑细土 20 - 25kg,均匀撒施，随撒随犁、随耙，立即混入土中；在害虫出土高峰期可用 90% 晶体敌百虫 800 倍液喷施。

9 采收与加工

9.1 采收

采用无性繁殖的，于栽后当年 11 月或第 2 年春季萌发前采挖；种子繁殖的，于移栽后第 2 年的 10 - 11 月，当地上茎叶枯萎后到第 3 年的早春萌发前均可采挖。因参根入土深，质脆易断，应选晴天，土壤半干半湿时小心挖取，先刨松根际土壤，顺行将参根完整挖取。挖取后在田间曝晒，去泥土后运回加工，忌用水洗。

9.2 初加工

将根条晾晒至五成干时，质地变软后，用手捏顺，扎成小束，再曝晒至干，装箱即成，“条丹参”。

附录A		
无公害农产品生产中禁止使用的化学农药种类		
种类	农药名称	禁用原因
无机砷杀虫剂	砷酸钙、砷酸铅	高毒
有机砷杀菌剂	甲基砷酸锌、甲基砷酸铁铵（田安）、福美甲砷、福美砷	高残毒
有机锡杀菌剂	薯瘟锡（三苯基醋酸锡）、三苯基氯化锡和毒菌锡	高残留
有机汞杀菌剂	氯化乙基汞（西力生）、醋酸苯汞（赛力散）	剧毒、高残毒
氟制剂	氟化钙、氟化钠、氟乙酸钠、氟乙酰胺、氟铝酸钠、氟硅酸钠	剧毒、高毒、易药害
有机氯杀虫剂	滴滴涕、六六六、林丹、艾氏剂、狄氏剂	高残毒
有机氯杀螨剂	三氯杀螨醇	我国生产的工业品种含有一定数量的滴滴涕
卤代烷类熏蒸杀虫剂	二溴乙烷、二溴氯丙烷	致癌、致畸
有机磷杀虫剂	甲拌磷、乙拌磷、久效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甲胺磷、甲基易柳磷、治螟磷、氧化乐果、磷胺、马拉硫磷	高毒
有机磷杀菌剂	稻瘟净、易稻瘟净	异嗅米
氨基酸酯杀虫剂	克百威、滴灭威、灭多威	高毒
二甲基甲脒类杀虫剂	杀虫脒	慢性毒性、致癌
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	所有拟除虫菊酯类杀虫剂	对动物毒性大
取代苯类杀虫杀菌剂	五氯硝基苯、稻瘟醇（五氯苯甲醇）	国外有致癌报导或二次药害
植物生长调节剂	有机合成植物生长调节剂	
二苯醚类除草剂	除草醚、草枯醚	慢性毒性
除草剂	各类除草剂	